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
聯絡人：郭鴻霖

電話：02-77346490

電子郵件：ape.ntnu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教育部體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體研中字第10710176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微電影競賽海報、A_2018礙上體育課微電影競賽辦法、A_2018礙上體育課-作品
影音授權同意書(1071017662-0-0.png、1071017662-0-1.docx、
1071017662-0-2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2018『愛/礙，上體育課』微電影競賽」
相關資料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踴躍參加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07年4月9日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1070010855號辦
理。

二、本活動以「適應體育」為主題，透過微電影競賽，宣導、
倡議臺灣適應體育現況之議題，並打破舊有身心障礙學生
無需上體育課與體能性活動觀念，鼓勵身心障礙者為自身
權益發聲。

三、旨揭競賽活動相關事項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共分為五組，「適應體育倡議組」、「國小
組」、「國中組」、「高中組」與「大專社會組」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

1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2018年11月4日(星期日)
17:00 前截止，逾時則不受理。

2、免收報名費。

3、採 g o o g l e 表單線上報名：

<https://goo.gl/forms/6Q2hhiROFMqrsqtF2>



1070023926

4、繳交方式：採Youtube上傳方式，將隱私權設定為「非公開」，並將觀看權限加入ape.ntnu@gmail.com為可觀看狀態，大會收到邀請後會以email通知已收到，如未收到email者，請主動與大會聯繫。

5、列印並填寫「作品影音授權同意書」，以掃描或拍照方式，在繳交作品時附帶電子檔回傳大會帳號。(ape.ntnu@gmail.com)

(三)影片格式：

1、本次競賽以微電影為主，劇情片或紀錄片等不同方式均可，但需要具有故事性、劇情、角色及對白等元素之微電影。

2、主題以「融合式體育教學」為主題，例如：強調身心障礙學生與一般學生共同參與學校體育課為主軸，鼓勵體育或特教教師共同從事融合式體育教學（特殊生與一般生共同上體育課、運動參與或運動競賽）....等學校適應體育等相關題材。

3、除適應體育倡議組為30秒內，其他組別影片長度皆為3分鐘內。

(四)獎勵方式：優勝獎得主可獲超商禮券\$5,000元，特優獎得主獲超商禮券\$20,000元；適應體育倡議組優勝可獲得超商禮券3,000元，特優獎可獲得超商禮券10,000元。

(五)活動聯繫：

1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發展中心

2、蔡昇宏 電話：02-7734-5077

3、E-mail 電子信箱：ape.ntnu@gmail.com

4、FB 粉絲團 專業：

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APEProgram/>

正本：教育部體育署、各縣市政府社會局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校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姜義村、體育研究與發展中心

校長 電子公文交換戳記
吳正己
2018/07/04

裝

訂

線